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2026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5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6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4
十二、其他说明.....	34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4
（二）其他.....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负责保障全区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全区水利战略规划和政策，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区水资源战略规划，区确定的重要河湖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全区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区和跨乡镇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区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三）按规定制定全区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全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安排意见，并组织指导实施。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审批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全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四）指导全区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区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区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全区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全区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负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区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节约用水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六）负责全区水资源监测工作。对区内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全区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区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七）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组织指导河湖长制工作。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全区重要河湖及河口、河岸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全区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八）指导监督全区农村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和跨乡镇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指导大水网骨干工程及县域小水网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

（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区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区水

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区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负责全区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区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

（十一）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全区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工作。

（十二）负责全区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全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监督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组织实施全区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依法负责全区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库、大坝的安全监管。

（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全区水利行业质量技术监督工作。拟订全区水利行业的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信息化建设管理，组织水利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查并监督实施，办理有关水利涉外事务。

（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全区重要河湖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职能转变。区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强化水利行业监督管理。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部门核定人员编制数为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20人。根据工作职责，内设职能股室7个，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计划质监股、水资源管理股、财务股、水旱灾害防御股、河湖管理股、农村水利股。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7.7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8	200.9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67	34.6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46.55	1009.60	136.9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5.87	65.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1.13	本年支出合计	1448.09	1311.13	136.95
上年结转	136.95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448.09	支出总计	1448.09	1311.13	136.95

预算公开表2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11. 13	1213. 39	97. 74				136. 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 98	200. 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 98	200. 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 00	82.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 32	79. 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 66	39. 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 67	34. 6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 12	0. 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 12	0. 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 55	34. 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 32	4. 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 39	29. 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 84	0. 84					
213	农林水支出	1009. 60	911. 86	97. 74				136. 95
21303	水利	911. 86	911. 86					43. 88
2130301	行政运行	105. 94	105. 9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 40	2. 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77	1.77					0.30
2130314	防汛	33.00	33.00					0.09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35.73	35.73					21.49
2130335	农村供水	245.00	245.00					22.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88.02	488.02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33.76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33.76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97.74		97.74				59.31
2137201	移民补助	97.74		97.74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9.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7	65.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7	65.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7	65.87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48.09	876.40	571.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8	20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98	200.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0	8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32	7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66	3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7	34.6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5	3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39	2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4	0.84	
213	农林水支出	1146.55	574.87	571.68
21303	水利	955.74	574.87	380.87
2130301	行政运行	105.94	105.9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		2.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07		2.07
2130314	防汛	33.09		33.09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57.22		57.22
2130335	农村供水	267.00		267.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88.02	468.93	19.09
21369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33.76		33.76
2136999	其他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支出	33.76		33.76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57.05		157.05
2137201	移民补助	97.74		97.74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59.31		59.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7	65.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7	65.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7	65.87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13.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7.7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8	200.9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67	34.67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146.55	955.74	190.81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5.87	65.8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1.13	本年支出合计	1448.09	1257.27	190.81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136.95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43.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93.0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448.09	支出总计	1448.09	1257.27	190.81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13.39	876.40	336.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98	20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98	200.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00	8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32	79.3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66	3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67	34.6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12	0.12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12	0.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55	34.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2	4.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39	29.3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4	0.84	
213	农林水支出	911.86	574.87	336.99
21303	水利	911.86	574.87	336.99
2130301	行政运行	105.94	105.94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		2.4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77		1.77
2130314	防汛	33.00		33.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35.73		35.73
2130335	农村供水	245.00		245.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488.02	468.93	19.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87	65.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87	65.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87	65.87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76.40	830.24	46.16
工资福利支出		753.83	748.12	5.71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29	38.29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267.13	267.1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65	22.65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8.45	28.45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3	7.3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62.73	162.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17	10.17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9.15	69.15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09	5.09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4.57	34.5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4.32	4.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9.39	29.39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26	0.2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2	2.72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9.16	9.16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6.72	56.72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1		5.71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8		40.28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36		3.36
邮电费	办公经费	0.30		0.3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30		0.30
培训费	培训费	0.07		0.07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委托业务费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1.27		1.27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4		8.6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5.91		5.9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4		12.4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12	82.1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82.00	82.00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2	0.12	
资本性支出		0.17		0.17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0.17		0.17

预算公开表7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7.74
110	转移性收入	97.74
11004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97.74
1100409	农林水	97.74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7.74		97.74
213	农林水支出	97.74		97.74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97.74		97.74
2137201	移民补助	97.74		97.74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46.16	46.16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46.16	46.16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434.73	336.99	97.74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434.73	336.99	97.74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 央水利发展资金（82）	82.00	82.00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 央水利发展资金（15）	15.00	15.00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 央水利发展资金（6）	6.00	6.00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 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47）	47.00	47.00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 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12）	12.00	12.00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 央水利发展资金（1.77）	1.77	1.77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 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116）	116.00	116.00				
长财农[2025]66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 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97.74）	97.74		97.74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 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35.73）	35.73	35.73				
应急值班工作经费	2.40	2.40				
遗属人员补助	19.09	19.09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136.95	43.88	93.07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136.95	43.88	93.07	
长财农[2023]101号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2024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资金)	12.09		12.09	
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	13.16		13.16	
长财农[2024]8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3)	0.09	0.09		
长财农[2024]88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	0.30	0.30		
长财农[2024]88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226	33.76		33.76	
长财农[2024]80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286)	20.69		20.69	
长财农[2025]18号关于下达2025年市级水利专项资金的通知(43.45)	21.49	21.49		
长财农[2025]30号2025年第二批中央水利发展资金(22)	22.00	22.00		
长财农[2025]44号2025年第二批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67)	13.38		13.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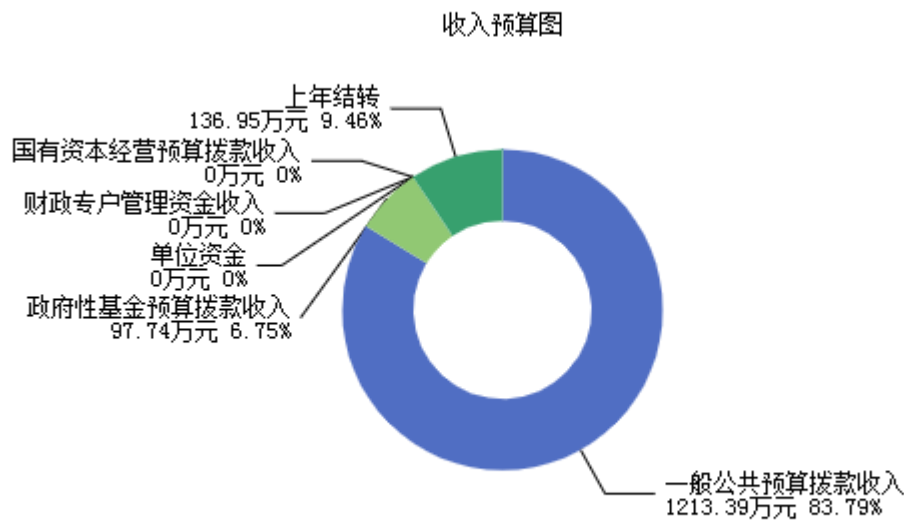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预算收入总计1,448.0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11.13万元，上年结转136.95万元，比上年减少2035.89万元，下降58.44%，主要原因是农村供水维修建设项目、节水型社会建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水库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等资金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448.09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311.13万元，上年结转136.95万元，比上年减少2035.89万元，下降58.44%，主要原因是农村供水维修建设项目、节水型社会建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水库管理及维修养护项目等资金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预算收入1,448.09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13.39万元，占83.7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97.74万元，占6.7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136.95万元，占9.4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支出预算1448.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6.4万元，占60.52%；项目支出571.68万元，占39.4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48.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57.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90.8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311.13万元，上年结转收入136.95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9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4.67万元、农林水支出1,146.5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5.87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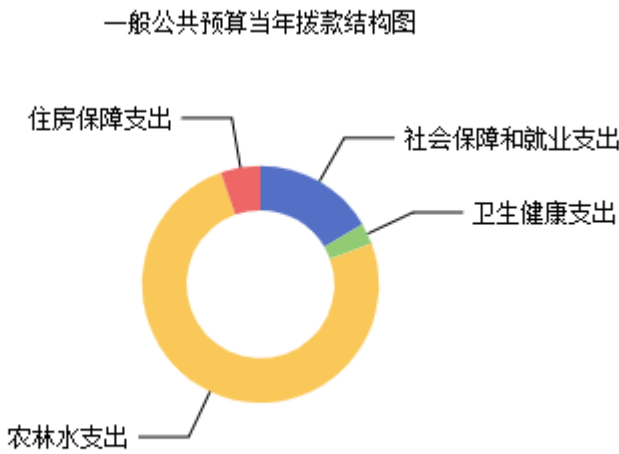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13.39万元,比上年减少1481.41万元，下降54.97%。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13.3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98万元，占16.56%；卫生健康支出34.67万元，占2.86%；农林水支出911.86万元，占75.15%；住房保障支出65.87万元，占5.43%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876.4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30.2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退休费、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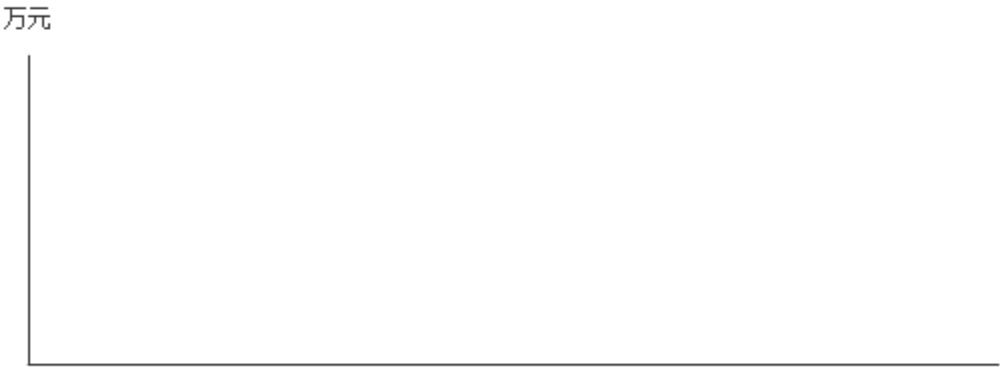
公用经费46.16万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办公设备购置、医疗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交通费用、维修（护）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比2025年减少 0.05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加强预算管理，严控“三公经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0.05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加强预算管理，严控“三公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6年所属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1家行政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46.16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65万元，增长7.9%，原因是在职人员薪级工资增加。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448.0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6.4万元，项目支出571.68万元。

（部门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1个，共计金额434.73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21.4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金额413.24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1个，涉及项目金额434.73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21.4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9个，涉及项目金额413.24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103-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7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1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30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62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62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水利局为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主要职责是：（一）负责保障全区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二）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三）按规定制定全区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全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安排意见，并组织指导实施；（四）指导全区水资源保护工作；（五）负责全区节约用水工作；（六）负责全区水资源监测工作；（七）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八）指导监督全区农村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九）负责水土保持工作；（十）指导农村水利工作；（十一）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十二）负责全区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水事纠纷，指导全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十三）开展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十四）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六）职能转变。			
部门战略目标	（一）全面落实河湖长制。1、常态化抓好“河长制”工作；2、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3、确保全区重点河流河道通畅，堤防安全，顺利度汛；4、压实乡村河长及护河员责任，切实开展好巡河护河工作；5、做好河长办日常工作。（二）继续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1、实施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开展违法违规取用地下水专项检查，做好3月22日世界水日（冰川保护），中国水周宣传工作；2、继续排查全区范围内有自备井而未办理取水许可证的企业，督促其办理取水许可证；3、保证各企业计量设施运行正常，需要便携式电磁流量计；4、进一步完善全区水量统计工作。2025年用水总量控制在3900万立方米范围内，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与2020年相比下降8.5%，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8%；5、下达2026年取水计划。（三）持续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1、按省市要求完成2026年水土保持治理面积任务；2、落实好水利部和省级2026年遥感图斑复核；3、持续做好生产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四）保障农村饮水工程的建设和完善。1、继续对全区农村集中供水工程进行一次全覆盖水质检测；2、利用中央、省级维修养护资金实施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保障农村饮水安全；3、实施好上党区农村集中供水规模化工程，以千吨万人供水工程为中心，尽可能辐射周边单村供水工程，压缩单村供水规模，通过集中供水工程联网并网、联调联供，不断提升我区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工程投资规模2.86亿元。（五）扎实推进大中型水库移民扶持工作。1、完成2026年我区大中型水库移民人口审核。年初按照要求，各移民村上报移民人口情况，经我局汇总审核并报市移民管理机构备案。待直补资金下达后，第一时间通过“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准确发放到移民个人账户。2、高质量完成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根据水库移民集体意愿及移民村实际情况，已储备2026年拟实施项目6个，待2026年项目资金下达后，合理分配资金，并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同时做好施工全过程监督，保证工程质量，待工程完工后，及时完成验收、审计及资金支付，保质保量完成2026年后扶资金项目建设。（六）继续抓好防汛抗旱工作。牢固树立防大汛、抗大旱思想意识，坚持两手抓，两不误，抓好各项责任制的落实，修订、完善防御洪水和抗旱应急预案，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力措施，最大限度减轻洪水旱灾损失，确保我区安全度汛。（七）继续做好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1、继续做好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按规范、按程序开展好工程建设前期工作，特别要配合好区纪委监委开展的专项整治工作；2、继续做好上党区水利“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为长治市上党区水利高质量发展描绘好蓝图；3、继续配合区发改局做好水利系统招投标领域整治工作。切实维护好我区水利建设市场良好、公平、公正、健康有序发展；4、继续完成好统计工作，特别是全区水利投资统计工作。（八）积极推动重点项目建设。1、完成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2、实施农村集中供水规模化工程；3、推动陶清河上党区北呈桥至入河口段防洪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4、积极推进山西大水网辛安泉供水改扩建长治市上党区小水网供水配套工程和长治市上党区八义镇师庄山洪沟防洪治理项目建设。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 计	1399.13	合 计	1399.1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301.39	其中:基本支出	876.4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97.74	项目支出	522.7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保障全区农村饮水工程的建设和完善，并进行维修养护；持续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作		
	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常态抓好河长制工作		
	指导全区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	完成2026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工作；实施2026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工程建设工作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	持续做好防汛抗旱减灾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按计划进行以下各项工作：1. 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完成2026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发放工作；实施2026年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工程建设工作，做好工程建设监督，保证工程质量，待工程建设完工后，及时完成验收、审计及资金支付。2. 常态化抓好“河长制”工作；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确保全区重点河流河道通畅，堤防安全，顺利度汛；开展南宋河河湖健康评价；压实乡村河长及护河员责任，切实开展好巡河护河工作；做好河长办日常工作。3. 持续做好农村饮水安全工作。继续对全区农村集中供水工程进行一次全覆盖水质检测；利用中央、省级维修养护资金实施全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4. 继续抓好防汛抗旱工作。牢固树立防大汛、抗大旱思想意识，坚持两手抓，两不误，抓好各项责任制的落实，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力措施，最大限度减轻洪水旱灾损失，确保我区安全度汛。5. 做好三座水库安全鉴定工作，保障水库运行安全及防洪安全。6. 持续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按省市要求完成2026年水土保持治理面积任务；落实好水利部和省级2026年遥感图斑复核；持续做好生产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7. 做好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工作，最大程度发挥非工程措施防洪减灾效益，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水库数量	1座
			防汛演练	1次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8处
			安装水量计量在线监测设施	1套
			检定校准在线水量计量设施	2套
			保障供水人口	2.25万人
			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数量	58处
			山洪灾害防治简易雨量站更新	10处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标准符合度	100%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截至2026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时效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供水保障能力	提升
			提高群众防洪意识	提高
			提高取水数据质量	提高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人员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3-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884	年度资金总额：	190,8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 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190,884	市县（区）财政 资金	190,88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本单位共有遗属17人，根据核定标准，发放2026年遗属补助及取暖补贴。				
立项依据			遗属补助发放相关政策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遗属生活质量，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相关财务管理法规、制度，按月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财政安排，按月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单位遗属人员补助足额发放，保障遗属生活质量，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单位遗属人员补助足额发放，保障遗属生活质量，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数量	17人	数量指标	遗属人员数量	17人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发放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成本	190884元	成本指标	遗属人员补助成本	19088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人员生活质量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人员生活质量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8163034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应急值班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3-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中共长治市上党区委办公室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值班应急工作的通知》（长上办发〔2020〕22号）文件精神，水利防汛抗旱期为当年5月15日至10月15日，共需应急值班工作经费24000元。				
立项依据			《中共长治市上党区委办公室 长治市上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值班应急工作的通知》（长上办发〔2020〕2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值班应急工作，保持政令畅通、保障汛期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值班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在防汛抗旱期（5月15日至10月15日），由相关股室牵头，领导负责，保证值班人员24小时不断岗，确保值班应急工作响应迅速、衔接有序、高效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在防汛抗旱期（5月15日至10月15日），由相关股室牵头，领导负责，保证值班人员24小时不断岗，确保防汛和值班应急工作响应迅速、衔接有序、高效运转。			在防汛抗旱期（5月15日至10月15日），由相关股室牵头，领导负责，保证值班人员24小时不断岗，确保防汛和值班应急工作响应迅速、衔接有序、高效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值班人员数量	机关全体	数量指标	值班人员数量	机关全体
		质量指标	应急值班补助应发尽发率	100%	质量指标	应急值班补助应发尽发率	100%
		时效指标	应急值班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应急值班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应急值班补助成本	24000元	成本指标	应急值班补助成本	24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安全度汛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安全度汛	保障
			确保值班应急工作响应迅速	确保		确保值班应急工作响应迅速	确保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健全值班工作长效机制	健全	可持续影响	健全值班工作长效机制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值班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值班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1118154706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66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97.74）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77,400	年度资金总额：	977,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77,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977,4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对大中型水库的农村移民进行后期扶持，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每人每年补助600元，自2006年7月1日起扶持20年。我区的大中型水库为陶清河水库，按照当年实际核定的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数，按时足额发放至个人。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兴建了一大批大中型水库，在防洪、灌溉、发电、供水、生态等方面发挥了巨大效益，有力地促进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大中型水库移民为此做出了重大贡献。为了帮助移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国家先后设立了库区建设基金和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努力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保护移民权益，维护库区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移民后期扶持核定人口数量，后期扶持资金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用于移民生产生活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当年实际核定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核定人数，按照每人每年补助600元标准，及时发放至移民个人。			根据当年实际核定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核定人数，按照每人每年补助600元标准，及时发放至移民个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水库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水库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标准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标准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中央直补资金成本	977400元	成本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中央直补资金成本	9774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093559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77）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700	年度资金总额：		17,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7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7,7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提高漳河流域取用水监测计量能力，完成1套在线监测计量设施建设，金额1.362万元；对现有2套已安装在线计量设施进行检定校准，金额0.408万元。共计1.77万元。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提高漳河流域取用水监测计量能力和数据质量，夯实水资源管理基础，规范用水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计量在线监测设施建设实施情况及时进行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1套在线监测计量设施建设，并对现有2套已安装在线计量设施进行检定校准，提高漳河流域取用水监测数据质量。				完成1套在线监测计量设施建设，并对现有2套已安装在线计量设施进行检定校准，提高漳河流域取用水监测数据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计量在线监测设施	1套	数量指标	安装计量在线监测设施	1套	
			检定校准在线计量设施	2套		检定校准在线计量设施	2套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取用水数据质量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取用水数据质量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5171759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15）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0,000			
	省级财政资 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 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做好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工作，确保山洪灾害自动监测系统、监测预警平台、群测群防体系稳定运行，高效发挥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和群测群防体系作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具体内容包 括：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施补充完善、更新简易雨量站、山洪灾害预警系统网络运行维护等。					
立项依据		《上党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的维修养护，提高其防洪减灾效益，保障全区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在进入主汛期之前，完成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完成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施补充完善、简易雨量站更新、山洪灾害预警系统网络运行维护等工作。			做好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完成山洪灾害监测预警设施补充完善、简易雨量站更新、山洪灾害预警系统网络运行维护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简易雨量站更新	10处	数量指标	简易雨量站更新	10处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成本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成本	15万元	成本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设施维修养护成本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防洪意识	提高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防洪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8160710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5号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82）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确保广大群众喝上放心水、安全水，对我区农村饮水工程设施设备实施维修养护或更新改造，切实提高全区供水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2026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共实施屈家山集中供水工程等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10处，具体内容为：供水工程及配套设施修缮，供水设备及零配件、水表、水泵的维修更换，保障供水人口1.4万余人。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试行）、《上党区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对农村饮水工程的维修养护，提升农村饮水工程的供水保障能力。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12月，根据全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情况，对屈家山集中供水工程等10处农村饮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和更新改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全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情况，对屈家山集中供水工程等10处农村饮水工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养护或更新改造，保障供水人口1.4万余人。		根据全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情况，对屈家山集中供水工程等10处农村饮水工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养护或更新改造，保障供水人口1.4万余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0处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10处
			保障供水人口	≥1.4万人		保障供水人口	≥1.4万人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养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成本	82万元	成本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成本	8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供水保障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供水保障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08155952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12）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力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全面加强水库、堤防、河道等工程隐患排查，完成防汛演练、水毁修复、防汛物资补充等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安全度汛。					
立项依据		《长治市上党区水旱灾害防御预案》					
项目设立必要性		做好预警、防御、抗灾工作，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防汛工作安排，及时支付水旱灾害防御补助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6年完成防汛演练、水毁修复、防汛物资补充等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2026年完成防汛演练、水毁修复、防汛物资补充等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确保安全度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演练	1次	数量指标	防汛演练	1次
		质量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提升	质量指标	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提升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5170644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35.73）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7,300	年度资金总额：		357,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357,300	省级财政资金		357,300	
		市县（区） 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 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对大中型水库的农村移民进行后期扶持，对纳入扶持范围的移民每人每年补助600元，自2006年7月1日起扶持20年。我区的大中型水库为陶清河水库，按照当年实际核定的移民后期扶持人口数，按时足额发放至个人。						
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完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意见》（国发[2006]1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兴建了一大批大中型水库，在防洪、灌溉、发电、供水、生态等方面发挥了巨大效益，有力地促进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大中型水库移民为此做出了重大贡献。为了帮助移民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国家先后设立了库区建设基金和库区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努力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保护移民权益，维护库区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移民后期扶持核定人口数量，后期扶持资金直接发放到移民个人，用于移民生产生活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当年实际核定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核定人数，按照每人每年补助600元标准，及时发放至移民个人。				根据当年实际核定的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核定人数，按照每人每年补助600元标准，及时发放至移民个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水库数量	1个	数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后期扶持水库数量	1个	
		质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标准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标准符合度	100%	
		时效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省级直补资金成本	357300元	成本指标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省级直补资金成本	3573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改善	社会效益	改善移民生产生活质量	改善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094157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47）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7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7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确保广大群众喝上放心水、安全水，对我区农村饮水工程设施设备实施维修养护或更新改造，切实提高全区供水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2026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共实施农村饮水维修养护工程8处，覆盖服务人口8500人。具体内容为：供水工程及配套设施修缮，供水设备及原配件、水表、水泵的维修更换等。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试行）、《上党区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加强对农村饮水工程的维修养护，提升农村饮水工程的供水保障能力和服务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单位内控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12月，根据全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实际情况，对8处农村饮水工程进行维修养护和更新改造。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全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实际情况，对8处农村饮水工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养护或更新改造，覆盖服务人口8500人。				根据全区农村饮水工程运行实际情况，对8处农村饮水工程设施设备进行维修养护或更新改造，覆盖服务人口850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8处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8处	
		质量指标	截至2026年底，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质量指标	截至2026年底，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8500人		社会效益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8500人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5165943	

上党区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长财农[2025]78号提前下达2026年省级水利转移支付资金（基金）（116）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3-农财股单位		实施单位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6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16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1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切实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和水平，推动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确保广大群众喝上放心水、安全水，对58处单村供水工程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				
立项依据			《山西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理办法》（试行）、《上党区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项目设立必要性			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实现农村供水“从有水喝到喝好水”的品质跨越，提升农村供水水平。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实现农村供水“从有水喝到喝好水”的品质跨越，提升农村供水水平。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12月，对58处单村供水工程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58处单村供水工程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确保广大群众喝上放心水、安全水。				对58处单村供水工程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确保广大群众喝上放心水、安全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数量	58处	数量指标	安装水质消毒设施设备数量	58处
		质量指标	截至2026年底，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质量指标	截至2026年底，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时效指标	截至2026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概算投资内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农村供水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提升农村供水水平	提升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可持续影响	保障农村饮水工程良性运行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11609102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6日，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6日，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742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26日，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部门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事项。

（二）其他

本部门修订完善《长治市上党区水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关于政府购买服务事项的情况说明

对照《山西省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第三批）项目，2026 年，我单位不涉及政府购买服务事项。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局
2026 年 1 月 26 日





长治市上党区水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为加强和规范水利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效益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农〔2023〕73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财政水利资金运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水财务〔2022〕237号）等有关规定，结合水利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水利专项资金，是指中央财政补助、省级财政补助、上党区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用于我区水利规划及前期、水利工程建设、水利行业管理等方面的专项资金。

第二条 水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遵循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绩效管理、强化监督的原则。

第三条 中央财政补助的水利专项资金，按照《财政部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财农〔2022〕81号）有关规定执行。

省级财政补助的水利专项资金，按照《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水利发展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农〔2023〕73号）、《山西省水利厅关于印发〈财政水利资金运行管理办法的通知〉》（晋水财务〔2022〕237号）等有关规定执行。

区级部门水利专项资金按照《长治市上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区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长上财预〔2023〕42号）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 水利专项资金用途：

（一）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资金，主要用于全区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和更新改造等；

（二）水资源管理资金，主要用于全区取水监测计量体系监测设施更新等；

（三）山洪灾害防治资金，主要用于山洪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建设和监测预警设施补充及维修养护等；

（四）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及维修养护资金，主要用于水库、水闸、省管河道堤防等工程的维修养护；

（五）水旱灾害防御补助资金，主要用于防汛抗旱物资购置及维护、防汛抢险演练及防汛抗旱相关补助等；

（六）水库维修养护资金，主要用于我区中小型水库的维修养护等；

（七）水土流失综合治理资金，主要用于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

（八）河长制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水质水量监测、规划编制、执法队伍建设、日常管护、监管巡查、信息平台建设、河湖划界确权和突出问题整治等。

（九）中小水库管理经费，主要用于全区水库人员、设施、设备管护、维修等日常支出。

（十）防汛抗旱经费，主要用于防汛抗旱宣传、演练、物资补充等支出。

（十一）其他用于水利行业能力建设、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维护的专项财政资金按照资金下达计划内容予以支出。

第五条 水利专项资金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执行。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的，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六条 水利专项资金须专款专用，不得用于财政补助单位人员经费、交通工具和办公设备购置、楼堂馆所建设等支出。

第七条 区水利部门应加强专项资金绩效管理，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第八条 水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应当全面落实信息公开有关要求。

第九条 水利专项资金申报、使用管理中存在弄虚作假或挤占、挪用、滞留资金等财政违法行为的，对相关单位及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第十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由区水利局负责解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